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内教工委宣函（2023）26号

关于开展高校校园原创文化精品巡展巡演活动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按照教育部思政司《关于开展高校校园原创文化精品巡展巡演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23〕21号）要求，为进一步指导推动各高校深入落实“时代新人铸魂工程”，发挥艺术原创作品涵养学生情操、培根铸魂作用，现就高校原创文化进校园活动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彻立德树人的全过程各方面，以强化校园文化以文化人以文育人目标引领，精心打造“北疆文化”品牌，深化美育浸润，推动校园文化提能增效，引导高校师生深刻把握新时代伟大成就、深刻理

解“两个结合”重大意义，广泛践行和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二、活动时间

2024年1月-5月

三、巡展巡演内容

各类原创话剧、音乐剧、歌舞、戏曲等，作品须坚定中华文化立场，具有较强的思想内涵、精神力量、文化意蕴和美学品味，着力引导广大学生成长为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作品所涉及的重要历史事件应尊重史实，内容须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四、遴选办法

全区拟组织3所高校10场左右原创文化进校园展演活动。

（一）自主推荐。申报高校填写《内蒙古自治区原创文化进校园活动高校推荐书》，加盖学校公章，提交自治区教育厅。

（二）遴选认定。自治区教育厅在各高校自主推荐的基础上，组织专家进行遴选，统筹演出类型，科学确定高校名单，并予以认定。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专题研究部署。展演高校要由校领导牵头负责，明确工作责任人，成立工作组，制定工作规

划，建立工作机制，落实配套保障条件，保证展演成效，创造性地做好组织实施工作，确保活动落实落地。自治区教育厅视预算安排情况提供相应的经费支持，展演高校要按照财务有关规定，严格经费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全面保障活动实施。

（二）创新活动方式，营造浓厚氛围。各地各校要充分运用师生喜闻乐见的微信、微博、抖音、哔哩哔哩等新媒体平台，充分发挥高校思政类公众号等新媒体传播矩阵作用，广覆盖的深入宣传，共同营造强大声势。

（三）强化安全意识，筑牢安全防线。参与活动各方要筑牢“安全第一”的意识，明晰安全工作的责任归属。要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预案、应急处置机制，全面摸排城乡交通、展演现场等环节的安全隐患，强化风险预防、研判和应对。要为参加活动的师生购买人身安全保险，为活动的顺利有序开展提供保障。

（四）加强经验总结，不断深化成效。各地各校要把此项工作作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的重要内容，及时总结典型经验做法，积极报送并推广，坚持唱响主旋律，壮大正能量，展示高校积极向上、昂扬进取的精神风貌和育人成效。

请各校积极组织推荐，于2024年1月10日前将推荐表电子版、加盖公章pdf版和相关支撑材料发送至邮箱：

nmgwxc@163.com。

联系人：刘学芬，及联系电话：0471—2856666

附件：内蒙古自治区原创文化进校园活动高校推荐表



附件

内蒙古自治区原创文化进校园活动 高校推荐表

高等学校：

负责部门联系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日期：

年

月

2024 年 1 月

一、基本信息

校级主管负责人	姓名		性别		民族		
	职称		职务		专业		
	电话						
牵头部门负责人	部门名称						
	姓名		性别		民族		
	职称		职务		专业		
	学历		电话	(办公电话及手机)			
	电子邮箱						
推荐类型		☐ 话剧 ☐ 音乐剧 ☐ 歌舞 ☐ 其他					
协作部门负责人(含宣传部、教务处、学生处、团委、艺教中心等相关部门及专业院系)		部门	姓名	职务	专业	手机	办公电话

二、已有基础

包括：学校的专业 and 人员优势，保障投入、组织展演的资源优势，开展相关展演工作的经验、成效等。

三、演出经历及获奖情况

类似大型演出经历

获得奖项情况

四、推荐节目情况

包括：每个推荐节目简介 300-500 字，语言力求精炼，剧照 3-5 张等相关资料。

五、学校意见

学校
意见

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